应届毕业生承诺书

本人 ，身份证号： 。参加2020年华东师范大学澄迈实验中学专任教师招聘考试，报考了 岗位，本人为2020届高校毕业生，承诺于2020年7月30日前提供毕业证、教师资格证、普通话等级证书等证书原件供华东师范大学澄迈实验中学教师招聘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如届时不能提供，承诺将主动放弃2020年华东师范大学澄迈实验中学专任教师招聘的录取资格。

签名

（签字并按手印）

年 月 日